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林蔚然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2

電子信箱：th81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3305489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13年度高中職性別平等宣導月徵件比賽實施計畫(odt、PDF)及113年臺北市性別平等教育推動架構圖各1份 (31331920_11330548936_1_ATTACHMENT1.odt、31331920_11330548936_1_ATTACHMENT2.pdf、31331920_11330548936_1_ATTACHMENT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年度高中職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「性別與尊重」議題探究小論文競賽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並薦送至少1件作品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市113年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市今年性平教育主軸為「性別與尊重」，藉由性別平等議題探究，引導學生對於當代性別中社會地位與權益、生活中之性別偏見、多元性別等議題的思考，進一步檢視與探究社會文化中是否存在的性別不平等之現象，藉由議題探究與反思，期能達到校園中「性別與尊重」的理想目標，特辦理旨揭徵件計畫。
 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(含國立)高中職在學學生。
 - (二)小論文競賽辦理方式(內容請詳閱附件計畫)
 - 1、校內初賽：各校自行公開辦理。
 - 2、全市複賽：每校至少推薦1至3件作品(隊伍)參加，

麗山高中 1130423



NIAA1136004104

餘請詳閱附件徵件計畫。

3、全市決賽：依複賽結果錄取前10名優秀作品，餘請詳閱附件徵件計畫或由本局另行公告。

(三)收件時間：112年10月7日（星期一）至10月25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
(四)交件方式：請於收件截止前，將競賽作品（紙本）及電子檔光碟以掛號郵寄（郵戳日期為憑）至「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學務處訓育組林組長」（校址：111061 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510號），並註明「『性別與尊重』議題探究小論文競賽」收。

三、如對旨揭徵件計畫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承辦學校—本市陽明高中訓育組林組長，聯絡電話：(02) 2831-6675轉121。

四、另外，為強化教師指導專業知能，本局預計於113年6月18及19日假「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」辦理旨揭徵件計畫說明會暨教師增能研習，屆時將另函通知。請各校業務承辦人員（或指導教師）預留參加時間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

副本：

